

德國總工會提醒學生放假打工時應注意事項

駐德國代表處教育組

德國的暑假就快開始，對許多學生而言也意味著暑期打工的季節即將來臨。中、小學生們打工賺外快其實是件好事，不僅能幫助他們存下零用錢，同時能讓他們對於未來的工作世界有些實際的體驗，然而假期打工的規則不能不懂，德國工會聯合會（Deutsche Gewerkschaftsbund，簡稱 DGB）下的德國青少年工會聯合會（DGB-Jugend）提供實用資訊給有意打工的學生如下。

一、青少年勞動保護法

假期打工的領域和行業不勝枚數，其中也不免有危險性較高的工作，然而這類工作是不允許兒童和青少年參與的。DGB-Jugend 秘書長 Manuela Conte 女士提到：「青少年勞動保護法（Jugendarbeitsschutzgesetz）裏面針對兒童和青少年的工作條件有著清楚的規定」，下列敘述勾勒了青少年和兒童打工的法定允許範圍：

- （一）假期工作必須是較輕鬆的工作種類，例如：花園裏的工作、發派報紙、跑腿服務。青少年與兒童禁止從事體力負荷沉重或危險的工作，另，與危險物質有關和論件計酬的工作都是違法的。
- （二）未滿 14 歲的兒童原則上禁止工作，除非：在家長同意下，13 歲以上的孩童可以最多二人共同參與農業勞動工作，工作時間每天僅能在 8 與 18 點之間進行 3 小時的勞動。
- （三）15 至 17 歲者被視為青少年，他們在學校放假期間從時工作時沒有太多限制。DGB 專家 Conte 女士強調：「但是，這不表示什麼都是允許的。…對於有上學義務的學生們，每一年中的打工時間不准超過 4 週，畢竟假期的主要意義在於休息。」
- （四）不允許超過每天 8 小時、每週 40 小時的工作時間長度，並且工作時間僅限於早上 6 點到晚上 8 點之間，唯一的例外是已滿 16 足歲的學生，Conte 女士對此提出說明：「他們允許例如在餐廳打工到晚上 10 點，或者在輪班制的工作場所最晚工作到晚上 11 點，但上述規則不適用於週末。」而例如遇到體育、運動等類型的活動時，則不限於上述週末禁上夜班的規定。
- （五）同時，青少年保護法中針對 18 歲以下青少年並有訂定關於工作時間內休息時間的條文，當工作時間長度為 4 個半到 6 個小時時，青少年員工有至少休息 30 分鐘的權利，若工作時間超過 6 小時，則休息時間延長為 60 分鐘。

二、薪資

依據最低薪資法 (Mindestlohngesetz) 的規定，假期打工的青少年若年齡超過 18 歲，即使工作時間不長（最高每月 450 歐元）也有權獲得每小時 8.84 歐元工資(註)，若每個月的工作時間不超過 51 小時即算作打零工(Geringfügigkeit)。

註：此規定並不適用於前東德地區的肉品業、農業、林業、織品工業、服裝生產業，以及園藝業的雇員，這些地區的上述行業之最低薪資將至 2018 年元旦為止將維持舊制的每小時 8.5 歐元。

然而對於不足 18 歲的打工青少年卻沒有法定最低工資的保障，德國青少年工會聯合會對於這個法律漏洞多予批評，並提醒打工學生們在簽下工作合約之前，一定要仔細檢查薪資高低，Conte 女士特別提醒：「即使是假期打工的工資也應該公平合理，雖然青少年學生們的社會保險一般由父母承擔，不須從工資中扣款，但是如果每月薪資毛額超過 735 歐元時，必須由雇主幫員工繳交所得稅。」雖然在下一年度時，通常由於打工型態的工作年所得過低，而在打工員工向稅捐稽徵處 (Finanzamt) 提出申請時可獲退稅，但是前提是打工的雇員必須提供電子所得稅卡給雇主填寫薪資資料，此卡也一樣必須自行向稅捐稽徵處申請。

三、工作合約

另外，工會專家 Conte 女士建議打工的年輕人：「每個人在假期打工開始前一定要先簽下工作合約才能獲得足夠的保障，並且裏面須明訂工作任務內容、工作時間和薪資高低。」

四、對工作意外的保護

如果在工作期間發生意外而受傷呢？「學生們在假期打工時的意外保險由雇主加保，它的範圍從第一天工作開始起算，並且前往上班或下班時路上發生的意外都算在裏面。」Conte 女士說明。

如果雇主不遵守法律規定時，該怎麼辦？此時青少年們應該尋求父母親的協助，Conte 女士鼓勵道：「說得簡單一點：不需要讓他們為所欲為。如果雇主直接藐視工作法規時絕不應該予以姑息。」在這類情形發生時，青少年們最好直接通報監督機關，一般而言就是與當地的工商管理局或者工作保護局連絡，違反法令的雇主在這些情形下都將必須付出高額罰金的代價。

資料來源:2017 年 6 月 19 日德國工會聯合總會網頁新聞

<https://dgbmailing.elaine-asp.de/go/bjqwotixoz6b5uqe7e78qb82riwooigj499ckkk8ojfh/1922>